桂科协组发〔2024〕23号

自治区科协关于申报2024年度“强基提能”

项目的通知

自治区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

各市科协，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加强各级科协组织“四服务”能力，扎实推进科协事业发展，2024年自治区科协组织实施“强基提能”项目，以项目形式择优支持科协组织等单位开展工作，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开展基层科技志愿活动，服务广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现将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型

（一）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活动项目

（二）基层科技志愿服务项目

二、申报单位及要求

（一）申报单位

自治区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以下简称“自治区级学会”）、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设区市科协，设区市科协所属事业单位，县区科协及各有关单位等。

（二）申报要求

1.申报单位应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及相应项目开展的团队，有实施本项目的工作基础，能够开具项目金额等额发票（市县区科协除外），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具体要求，自愿提出项目申请。

2.项目申报单位应认同并能遵守《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项目管理办法》相关管理规定。

3.所填报的项目实施方案应目标明确、内容具体、措施可行、预期效益明显且具有特色。

4.往年已承接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活动项目和基层科技志愿服务项目未结项或验收不合格单位不得申报本次项目。

三、申报流程及材料报送

（一）项目申报单位应结合实际和所申报项目类型要求，认真填写《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项目申报书》，并准备相关材料。各申报单位应确保项目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项目审核的单位对项目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负责。

（二）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前，申报单位填写《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项目申报书》电子版发送至自治区科协组宣部邮箱，纸质盖章版一式4份，寄送到自治区科协组宣部，逾期不予受理。

四、项目遴选及实施

（一）自治区科协组织遴选项目，并反馈遴选项目结果。

（二）项目经费在承担单位签订自治区科协项目合同书后，一次性拨付。项目不可分包、转包，项目经费不可用于资产购买、对外投资、捐款赞助以及与项目无关、非必要的费用支出。

（三）项目承担单位须按合同要求完成任务，原则上不更改申报内容，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开展活动或需变更相关内容的，应提前向自治区科协组织宣传部提交变更申请。

（四）项目实施期从签订项目合同之日算起。项目实施完成期限为2024年11月30日。自治区科协在项目实施周期内，将采取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对项目实施追踪问效，对不按要求或效果较差的实施单位，自治区科协将追回款项。在项目完成期限后5个工作日内，项目承接单位须向自治区科协提交项目实施验收表，进行项目完成成效验收，验收不合格将不予结项。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陈意明、吕 游，0771-2863980、2630650。

邮箱地址：gxkxzxb@126.com。

邮寄地址：南宁市古城路31号自治区科协南楼701室。

附件：1.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活动项目申报说明

2.基层科技志愿服务项目申报说明

3.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项目申报书

4.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项目验收表

自治区科协

2024年5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活动项目申报说明

（项目编号：GKXZ2024-01号）

（一）申报主体

广西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

（二）项目经费

项目经费1万元/项，计划资助5项，总经费5万元。

（三）项目内容

1.依托广西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面向科技工作者、社会公众特别是青少年群体，开展不少于1次弘扬科学家精神特色学习教育活动或宣讲活动等，对科学家精神进行宣传。

2.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期间，至少邀请1次广西科学家精神宣讲团成员或团体开展科学家精神宣讲（具体名单见广西科协官网）。

3.对开展的科学家精神宣传活动、宣讲活动、学习教育活动或科学家事迹至少宣传1次。

4.项目实施结束，提交项目开展活动成效1篇（1000字左右，配相关照片）。

附件2

基层科技志愿服务项目申报说明

（项目编号：GKXZ2024-02号）

（一）申报主体

设区市科协、县（市、区）科协、自治区级学会、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等

（二）项目经费

项目经费2.5万元/项，计划资助4项，总经费10万元。

（三）项目内容

1.围绕助力所在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主动对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成立科技志愿服务队伍并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大美志愿”小程序）注册并发布活动。

2.组织动员科技工作者特别是基层科协“三长”（学校校长、医院院长、农技站站长等）为代表的广大基层科技工作者成为科技志愿者并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注册，新增平台注册科技志愿者不少于100名。

3.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期间，开展1—2场桂在传承——科学家精神“三进”活动（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等），利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完成科技志愿服务活动的全流程管理；

4.统筹运用当地的各类基层科技科普服务资源，积极争取上级科协组织和学会科技科普服务资源，通过基层党组织摸清贴近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需求，配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相关工作，利用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等科普基础设施，开展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青少年科普、卫生健康服务、生物安全、应急安全技能培训、科学辟谣及反伪科学反封建迷信宣传、实用技术推广等科技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活动不少于4场，覆盖人群不少于1000人次。利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完成科技志愿服务活动的全流程管理。

5.在本地媒体就开展科技志愿服务工作进行报道不少于4次，其中在本地主要电视、报纸、杂志等主流媒体报道不少于2次。利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宣传开展的科技志愿活动。

6.形成可借鉴可复制的科技志愿服务项目案例不少于1个（案例1000字以上）。

附件3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1.自治区财政厅研究确定项目□**

**2.跨年度支出项目□**

 **3.经常性专项业务费项目□**

**4.中国科协专项□**

**5.自治区科协专项□**

**6.其他项目□**

**项目归口管理部门：**

**项目承担单位：**

**起止年限： 年 月 至 年 月**

|  |
| --- |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
| **项目承担单位** |  | **单位性质** |  |
| **项目参加单位** |  |
| **承担单位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单位负责人** |  | **职称/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电子邮件** |  | **传真** |  |
| **项目负责人** |  | **职称/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电子邮件** |  | **传真** |  |
| 二、项目总目标 |
| **（包括对承接项目单位优势、项目完成目标、成效、特色等描述，作为遴选参考内容）** |

|  |
| --- |
| 三、主要工作任务和考核指标（除既定任务和考核指标外，可结合实际，设定其他相关任务和考核指标，作为遴选参考内容）**工作任务：** |
| **考核指标：** |
| 四、项目计划进度及阶段目标 |
| **实施阶段** | **经费预算（万元）** | **目标内容** | **时间跨度** |
| **第一阶段** |  |  |  |
| **第二阶段** |  |  |  |
| **第三阶段** |  |  |  |
| **第四阶段** |  |  |  |
| 五、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
| **编号** | **支出内容** | **金额 （含税）**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合计** |  |  |  |
| **测算依据** | **根据当地政府采购单位标准、活动要求及出席人员情况** |

|  |
| --- |
| 六、项目的主要参加人员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职务/职称** | **工作单位**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主要工作**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
| --- |
| 七、共同条款 |
| （一）项目承担单位必须按要求编报项目执行情况和有关统计报表，及时上报项目归口管理部门。（二）任务执行过程中，如项目承担单位提出需调整任务，必须按照规定程序报批。（三）项目承担单位因某种原因（如：与可行性研究内容有出入、挪用经费、技术措施或某些条件不落实）不能按计划执行而主动要求中止任务时，应视不同情况，部分或全部退还所拨经费；项目承担单位未主动提出中止任务的要求，自治区科协计财部有权会同项目归口管理部门提出中止任务。（四）项目承担单位承担任务所需经费应按本合同书中规定的经费支出范围开支，计财部有权监督项目经费使用情况。（五）合同书签订各方均负有相应的责任。若有争议或纠纷时，按有关法规和管理办法处理。（六）本合同书一式四份，办公室财务保存二份，项目承担单位保留二份。（七）合同书协议的其他条款如下：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八、合同签署各方** |
| **项目承担单位名称：****开户名称：****开户银行：****银行账号：****单位负责人（签字）：****单位财务部门负责人（签字）：****项目负责人（签字）：****其他承担单位：**（单位公章） 年 月 日**项目归口管理部门：****部门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4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验收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填报日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制**

填 报 说 明

1.本项目验收表是进行项目验收工作的依据，填写各项内容须实事求是，表述应明确、严谨。文档格式不规范、内容填写不完整、附件报告不完整、签字盖章不完整的材料不予受理。

2.“项目名称”按合同中的名称填写。

3.项目验收表用A4纸打印，一式四份，每份均须项目实施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4.每年的十一月份需将验收表上交自治区科协。

5.每年不定期对项目进行抽查。

|  |
| --- |
| 一、项目任务目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约定任务（一）** |
| 1 | 合同要求 |  |
| 完成情况 |  |
| 是否完成 | 已完成（ ） 部分完成 （ ） 未完成（ ） |
|  | **合同约定任务（二）** |
| 2 | 合同要求 |  |
| 完成情况 |  |
| 是否完成 | 已完成（ ） 部分完成 （ ） 未完成（ ） |
|  | **合同约定任务（三）** |
| 3 | 合同要求 |  |
| 完成情况 |  |
| 是否完成 | 已完成（ ） 部分完成 （ ） 未完成（ ） |

项目总结（可附页） |
|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 1.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加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职称 | 工作单位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主要工作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2.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  |  |
| --- | --- |
| 实施阶段 | 实施内容 |
|  |  |
|  |  |
|  |  |
|  |  |

 |
| 三、项目经费支出列表 |
| 经费决算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内容明细 | 金额（万元）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 合计 |  |

 |
| 四、项目实施单位（乙方）意见 |
|  本项目已完成 合同/任务书要求的所有建设工作，上述所有情况及附件材料全部属实，现申请甲方单位进行确认。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项目单位（盖章）  |
| 五、项目分配单位（甲方）意见 |
| 项目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24年5月10日印发 |

